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0-39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以传真方式、电子文件方式发出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9月25日在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现场参会7人，通讯方式参会2人，董事高宏波先生和独立董事李胜兰女士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财务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蔡飏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就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原搬迁补偿事宜签订《终止协议书》的议案。

同意下属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以下称：南海种禽）、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广弘食品）与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南海分局、佛山市南海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就南海种禽原搬迁补偿事宜签订《终止协议书》，并执行该协议约定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种鸡场”地块收储补偿事宜及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40《公司关于子公司签订相关土地收储补偿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同意将南海种禽“种鸡场”757,916.94平方米（约1136.87亩）地块交由佛山市土地储备中心进行收储，根据评估机构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及各方商议谈判的结果，收储及补偿总金额为952,340,105元；同意南海种禽公司、广弘食品与佛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广东佛高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并执行协议约定的事项，以完成“种鸡场”地块的土地收储、补偿及搬迁等工作；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和组织实施与本次土地收储补偿相关的一切事宜，本

授权有效期至本次土地收储补偿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承担的相应职责及其对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所做出的贡献，同时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水平多年未变，为进一步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市场形势、物价水平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人民币 6.00 万元（税前）调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8.00 万元（税前）。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该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该所在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能够独立、客观、公正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并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稳定性，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等服务，聘任期为一年，审计费用为 113 万元。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41《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该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所在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能够独立、客观、公正为公司提供内部

控制审计服务并发表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稳定性，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聘任期为一年，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41《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42《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定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15:00 在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六日